

市民政局自觉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扎实推进“红色引擎工程”，常态化制度化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向基层纵深持续推进。通过牢牢把好思想关口，抓好思想教育，落实好两个责任，促进全市民政事业发展，将民生兜底工作做好、做细、做扎实。

市民政局扎实推进“红色引擎工程”

落实两个责任 践行民政为民

着力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全面推动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

市民政局党组围绕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自觉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种好“责任田”，坚守“主阵地”，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全面加强和提升。年初制定下发相关方案，局党组成员深入基层单位，参加下级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，全覆盖督促指导。在基层党支部中，规范设置支部委员会。开展学习型、服务型、创新型、规范型、廉洁型、赶超型党支部创建，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。开展“星级争创”活动，为党组织和党员评星评级，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全面进步。高度重视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多次专题研究并印发了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，每月第一个周四“支部主题党日”和第三个周四“支部学习日”活动，采取“送清单”方式，把

学习内容、计划、安排送到全局系统各级党组织，对学习过程进行监督。以“做合格党员，践行党员常青”为主题，开展民政系统“不忘初心，担当为民”活动，以接受革命传统教育、增强党性为主要内容，开展“支部主题党日”活动。围绕“创新务实现代民政建设”主题，把“红色引擎工程”贯穿民政中心工作全过程，依托“红色引擎工程”的社区治理创新工作在基层不断丰富深化，进一步享誉全国。融合“红色引擎工程”的社会组织改革稳步推进，社会组织党建“扩面提质”逐步实现。市九峰山革命烈士陵园、市优抚医院、市社会福利院、黄浦路军休所、汉口馆、市救助站等红色资源精彩纷呈，形成了具有民政特色的红色品牌。

着力夯实思想建设主阵地 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

今年以来，全局系统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，建立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。梳理风险点、确定突发事件的处置程序和流程。认真查找当前意识形态工作的短板和不足，制发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评办法，明确考评内容、计分、方式及标准等，把责任具体分解到岗、到事、到人，确保意识形态工作“桩桩有人管，件件有着落，事事有回音”。开展意识形态形势政策报告，组织党员干部

进行思想状况调查问卷，了解全局系统党员干部思想状况，有针对性地推进基层思想政治工作。充分用好网络平台，用“好声音”传播“正能量”。发挥机关处室和各下属单位履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意识，承办“清风正气传家远”故事分享会、开展“九峰烈士陵园红色文化宣讲进社区”活动，积极参与申报“我是武汉好声音”摄影及微视频大赛。

着力巩固“四风”整治成果 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长效机制

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，推行权力清单制度，梳理排查廉政风险点，修订完成党务公开、中心组学习、联系服务群众、民主生活会、党风廉政建设等17项制度，加强党内政治生活、政治文化、政治生态建设，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。一是层层分解、传导、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。召开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，总结分析部署安排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，层层签定《党风廉政建设和治庸问责责任书》，明确任务，压实责任。采取个别谈话和集中谈话等形式，将落实“第一种形态”谈话制度作为市民政局党内政治生活的常态。落实局领导党风廉政建设调研督导检查的责任制，建立市民政局机关纪检组织履行监督责任《责任清单》《任务清单》，明确责任目标、责任要求，细化任务条目，规定完成时间。印制《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纪实台账》，制定推进惩防体系建设检查考核有关问题整改方案，对存在的问题，提出具体整改措施，明确整改责任单位、整改完成时限。建立典型案例通报教育制度，制发《关于市民政局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案件的通报办法》及实施细则。印发规范性文件廉洁性

评估办法，保障评估流程、评估质量，从源头上预防腐败。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宣传教育，做到早预防早提醒。开展局系统第十八个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，举办廉政文化书画展，组织以“为民、务实、清廉”为主题的演讲比赛，开展各类警示教育、廉政文化创建等系列活动。将节假日当成作风建设的的前沿阵地重点督查，针对元旦、春节、清明、五一、端午等重要时段，专门提前下发通知，提出明确要求，公布举报电话，及时提醒、督查，严防公款发贺卡、办年货、买粽子、公车私用、公款旅游、公款吃喝、收受礼品礼金、购买烟花爆竹等行为发生，推动党员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。三是深化“四风”整治，巩固作风建设成果。局机关纪委配合市纪委派驻市民政局纪检组，成立5个明察暗访检查小组，对41个直属单位落实八项规定的情况每季度开展明察暗访，及时督促落实问题整改，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予以通报。积极组织参与全市评议机关中层处室活动、市治庸办组织的行风连线活动等。对前期违规违纪党员干部进行回访教育活动，督促做好离任审计、经责审计等，加强对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。



2017 第 5 届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获奖代表 戴良军 摄



武汉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中心的孩子学习音乐课 张璐 摄



新春百万物资送特困群众过年 关珊珊 摄

落实责任 促进发展 全面提升民政服务水平

抓好“两个责任”落实，为推动民政工作事业的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，近年来，全市社区治理创新不断强化，养老服务项目纷纷落地，社会救助水平大幅提升，大数据核查、互联网+应用等平台不断完善，社会组织、社会力量参与为老服务、社区治理、社会工作等模式日趋成熟，困境儿童救助、公益慈善项目开展、优抚安置工作得到越来越多的支持和认可，武汉民政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。

社区治理铸就“武汉经验”

选配配强社区居民委员会主任，实现社区书记、主任“一肩挑”100%，整治街道、社区对业委会组建管理不力问题，1571个符合条件的小区全部组建业委会，197个小区业委会全部按期换届，全市1319个社区，党员群众服务中心1000m²以上的达到80%。积极培育发展8000余支社区文化队伍，推动1000余个社区文化广场建设，推动驻社区单位、专业社工、志愿者、社区骨干、“两代表一委员”积极参与社区治理，深化社区协商，全市建立“微公约”3692个，组织居民成立居民议事、环境管理、停车管理、宠物管理等多种公益类、慈善类、互助类志愿服务组织，引导居民积极参与社区建设和自治事务。连续组织五届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，培育优秀社会公益组织100多家，获得项目资金上千万。每年投入2000余万元，在全国开展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。对行业协会商会等4类社会组织实行直接登记，社会组织登记总数达到5500多家。推动建成7个区和19个街道社会组织孵化基地，培育发展各类社会组织1184个，市局直接登记的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和党的工作覆盖率达到100%。

养老服务综合改革试点稳步推进

以政策资金为引力，聚合养老服务社会资源，撬动吸引社会资金40多亿元进入养老服务领域，推动近300家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实行社会化运营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社会化运营率达到51.5%。对市社

会福利院综合大楼B栋以PPP模式进行了探索尝试，截至目前，全市建成养老服务设施1047处，其中市、区政府办养老机构15家、社会养老机构43家、社区养老院164家、农村福利院71家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(站)583个、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活动中心170个，基本实现养老服务设施的街道(乡镇)全覆盖。全市46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设老年康复床位，设置老年康复床位2000余张，50余家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或医疗服务点，全市90%以上的养老机构与卫生服务机构签订了合作协议。引导扶持企业开发“互联网+”的养老智能穿戴设备、服务软件和相关服务项目。建立并落实了市、区两级福彩公益金留存不低于50%用于养老服务事业的投入制度，将养老保障方向由“小众”向“大众”、由“补缺”向“普惠”转变，形成“政府+社会+市场”合力，各类特色养老项目发展提升我市养老服务的辐射面和影响力。

民生托底保障网愈加密实

连续5年提高城乡低保标准，城镇低保标准增幅达48.89%，农村低保标准增幅达200%，城乡救助水平差距明显缩小。近五年累计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近60亿元，25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，救助封顶线提高至5万元。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，年最高救助标准提高至低保标准的12倍。建立社区纳凉取暖点1400个，每年惠及困难群众800余万人次。出台低收入家庭认定实施办法，建成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。倡议并率先加入全国

首家城市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联盟，推动城市流浪未成年人保护救助合作。开办流浪未成年人教育矫治班，为2000多名困境儿童回归家庭、走向社会打牢基础。与6个爱心单位、14所高校建立志愿服务和实践基地，拓展教育矫治和源头预防工作。近五年救助流浪未成年人6000多人次。与全市万余名农村留守儿童监护人签订《农村留守儿童无人监护现象明显改善》。投入资金近1.5亿元，救助受灾群众26万余人次。建成市级以上综合减灾示范社区563个。推出以慈善专项、百万留本、冠名、小额冠名四类基金为主的慈善品牌，设立各类基金48个。近五年通过企业捐赠、慈善一日捐、主题活动、突发灾情紧急募捐等，筹集慈善款物9700余万元。

双拥模范城创建实现“六连冠”

全市军地各级各部门紧紧围绕中国梦武汉篇与强军梦武汉篇的“双梦”内核，发展军民关系，扎实推进双拥创建工作，我市连续六次荣获“全国双拥模范城”称号。近五年市领导慰问调研驻汉部队400余次，现场办公帮助解决驻汉部队实际问题60余件。全市各级各部门“走访驻军1200余家次。全市各级为驻军办实事900余件，支持部队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9项。保护维修市属7座烈士陵园、1198处烈士散墓和27处零散烈士纪念设施，全市烈士纪念设施面貌得到整体提升。接收退役士兵21773人，符合政府安置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安置率达到99%以上。



武汉社会福利院综合大楼 王志平 摄